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山西证券 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,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,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场内简称:红利100,扩位证券简称:红利100ETF,基金代码:515100)、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场内简称:电池30ETF,基金代码:159757)、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场内简称:创业50ETF,基金代码:159682)(以下简称“相应基金”)自2023年10月16日起,新增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山西证券”)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(以下简称“一级交易商”)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新增一级交易商机构信息

1、销售机构名称: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(办公)地址: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

法定代表人:王怡里

联系人:郭熠

电话:0351—8686659

传真:0351—8686750

客户服务电话:400-666-1618、95573

网址:www.i618.com.cn

二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、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-666-1618、95573

网址:www.i618.com.cn

2、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 8888 606、0755-82370688

网址:www.jigw.com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相应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